

##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边书平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公司全资子公司森鹰窗业南京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森鹰”）拟与山东星冠玻璃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星冠”）、临朐晶星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临朐晶星”）共同出资设立星冠玻璃（安徽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相关主管部门核准登记信息为准，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），并拟于近日共同签署《出资协议》。

目标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5,000万元，其中山东星冠出资额为2,550万元，出资占比51%；南京森鹰出资额为1,000万元，出资占比20%；临朐晶星出资额为1,450万元，出资占比29%。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南京森鹰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

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18日